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

分目：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

綱領： (1) 全港及次區域規劃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請列出有關新界鄉郊地區規劃及土地管理研究的詳情。有關研究何時展開？何時完成？

提問人： 黃容根議員

答覆：

新界的郊野公園範圍以外仍有大片農地未被界定作市區發展。農業式微所致，有關地區已存在不同形式發展的壓力，而其中很多已經用作貨櫃存放場、貨櫃車停放場、露天貯物場和拆車工場等，另一些則干脆空置着等待發展機會。

目前這些違例的與貨櫃有關和露天貯物用途湧現，導致本港很多鄉郊地區的環境質素普遍下降。雖然法定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定出了貨櫃後勤和露天貯物地帶，但是那些地帶一般沒有合規格通道和渠務系統等必需的基礎設施，也沒有得到適切的土地管理。

“新界鄉郊地區規劃及土地管理研究”旨在造就機會，讓市民討論鄉郊地區土地用途的事宜，同時定出可行的實施和管理措施，以及制訂一套改善鄉郊環境的策略。這項研究正分兩期進行。規劃署的內部人員已經展開第一期研究，以界定問題和定出有助加強管理鄉郊環境的措施，並將於 2003 年年底完成。第一期研究得出結果後，第二期研究就會制訂實施綱領和試驗計劃的行動方案，屆時將委聘顧問提供專家意見。第二期研究大約為期 18 個月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21.3.2003